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3月17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通知期限。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议案一《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陈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陈涛先生简历详见 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审议通过议案二《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资格及工作性质进行合理分析和评判后,董事会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 (1)战略与投资委员会:陈涛先生、赵启祥先生、张继海先生;其中陈涛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 (2)提名委员会:谢兰军先生、谢玲敏女士、陈涛先生;其中谢兰军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继海先生、谢兰军先生、赵启祥先生: 其中张继

海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4) 审计委员会: 谢玲敏女士、谢兰军先生、张继海先生; 其中谢玲敏女士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审议通过议案三《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赵启祥先生为公司总裁,同意聘任王辉先生为公司执行副总裁,同意聘任陈勇先生、周定忠先生、朱溪瑶女士为公司副总裁,同意聘任朱溪瑶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朱国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周响来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本议案对每位候选人的提名采取逐项表决的方式,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3.01 聘任赵启祥先生为公司总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2 聘任王辉先生为公司执行副总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3 聘任陈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4 聘任周定忠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5 聘任朱溪瑶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6 聘任朱国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7 聘任周响来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7日

附件: 简历

陈涛先生,中国国籍,EMBA,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长;胜华电子(惠阳)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圳市胜华欣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惠州市宏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胜宏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胜宏科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陇上江南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甘肃龙台酒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文县陈氏庄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惠州市胜宏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惠州市胜宏精密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维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湖南维胜科技电路板有限公司董事;益阳维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在新疆兵团武警指挥部三支队、新疆喀什市二轻局服务公司、广东惠州统将电子有限公司任职。

截至本公告日,陈涛先生通过深圳胜华欣业投资有限公司、胜宏科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6,512,22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42%,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涛先生与刘春兰女士系夫妻关系,陈涛先生与陈勇先生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陈涛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赵启祥先生,出生于1977年4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工程师,持有香港身份证,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群雄电子(惠阳)有限公司生管课长;柏承电子(惠阳)有限公司管理部主任;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长助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赵启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714,3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0%。赵启祥先生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启祥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王辉先生,197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本科学历,1999年7月至2018年7月就职于华通电脑(惠州)有限公司,先后从事设备部门、品质部门、生产部门、计划部门以及技术部门高管、处长职位。2019年8月至今入职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王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4,000 股,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陈勇先生,出生于 1979 年 8 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胜华电子业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胜华电子(惠阳)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陈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39,6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9%。陈勇先生与陈涛先生系兄弟关系,陈涛先生与刘春兰女士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陈勇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周定忠先生,出生于 1982 年 11 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4 年 9 月至 2014 年 2 月就职于胜华电子(惠阳)有限公司,历任制造干膜课长、制造主任、制造经理、总监; 2014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公司运营总监、多层板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周定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定忠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及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朱溪瑶女士出生于 1994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经理,现任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朱溪瑶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溪瑶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及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朱国强先生,出生于1972年11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统将(惠阳)电子有限公司财务主管,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胜华电子(惠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宏兴国际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朱国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09,9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朱国强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朱国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及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周响来先生,出生于1993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

已于 2019 年 9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20 年 8 月加入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周响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 及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